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2025 年 1 月 15 日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材料目录

一、关于巨石集团淮安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电子级玻璃纤维零碳智能生产线及配套 500MW 风电建设项目的议案；

二、关于终止巨石集团有限公司桐乡生产基地燃气站及配套管线项目的议案；

三、关于制定《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议案一：

关于巨石集团淮安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电子级玻璃 纤维零碳智能生产线及配套 500MW 风电建设 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落实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巨石”)“十四五”战略规划，实现企业持续发展，中国巨石全资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石集团”)之全资子公司巨石集团淮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石淮安”)拟启动建设年产 10 万吨电子级玻璃纤维零碳智能生产线及配套工程项目。

一、项目背景

在国民经济发展过程中，玻璃纤维作为新材料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支持和鼓励发展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未来玻纤下游需求将在信息化产业、新能源开发利用、汽车轻量化、环保产业等方面表现出更加强劲的增长态势。电子级玻璃纤维作为“电子系统产品之母”的原材料，将随着 5G 技术、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智能驾驶、智能家居等产业的蓬勃发展而迎来全新发展机遇。根据 PrismaMark2024 年 2 月发布的报告，从中长期看，覆铜板产业将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2023-2028 年全球 PCB 产值的预计年复合增长率达 5.4%。特别是人工智能作为当前国家力推的未来产业，将对算力系统提出更高要求，服务器、数据中心等面临大规模升级迭代，将有力带动 PCB 需求的提升。

为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电子级玻纤市场的竞争力，加快调整产品结

构，持续提升盈利能力，落实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在对国内多个地区进行实地考察和充分论证，比较各地投资要素、建设条件、协同效应、制造成本、市场资源等客观条件后，公司认为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的投资环境优于其它地区，具备比较优势。因此，公司全资子公司巨石集团之全资子公司巨石淮安拟在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启动建设 10 万吨电子级玻璃纤维零碳智能制造生产线及配套工程项目。

中国玻纤产业目前已经占据全球玻纤产能的 70%以上，是全球最大的玻纤生产国、消费国。公司作为全球玻纤产业的龙头企业，充分开发可再生能源，用可再生能源电源侧脱碳来中和玻纤生产产生的碳，是公司破解碳排放问题，实现“碳达峰”和“碳中和”的创新尝试，也是公司作为行业领导者所肩负的历史使命和责任。

为确保该项目新能源侧脱碳中和玻纤侧产生的碳，实现玻纤零碳制造，巨石新能源（涟水）有限公司（筹）将根据江苏省淮安市政府批准的新能源资源和新能源建设指标进行风电开发，配套建设 500MW 风力发电工程项目。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巨石集团淮安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电子级玻璃纤维零碳智能制造生产线及配套 500MW 风电建设项目

（二）项目建设单位

巨石集团淮安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10 万吨电子级玻璃纤维零碳智能制造生产线。

巨石新能源（涟水）有限公司（筹）建设 500MW 风力发电配套工程项目。

（三）建设地点

1、玻璃纤维生产基地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新材料产业园（原循环经济产业园）薛行大桥以南、盐河以东，本投资项目拟供地约 200 亩。

2、配套风力发电工程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具体地点在风电资源调研后确定，项目风机和升压站永久征地面积合计 90 亩，将委托专业的风电公司在现场进行每个风电发电机组的选址。

（四）建设规模

1、年产 10 万吨电子级玻璃纤维零碳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建设年产 10 万吨电子级玻璃纤维生产线，产品为 G75、E225、D450 纱，用于生产 7628、2116、1080 系列电子布，可生产 3.9225 亿米电子布。

2、配套 500MW 风力发电项目：建设 220kv 升压变电站 1 座，安装 65-90 台单机容量为 5-8MW 的风力发电机组，装机总容量为 500MW，年上网电量为 13.5 亿 kwh。

（五）建设进度

电子级玻璃纤维项目建设期 1 年，第一年建成后，第二年先投产 50%的产能，第三年投产 75%的产能，第三年年末 100%投产。计划于 2025 年开工。

配套 500MW 风力发电项目分标段建设，每个标段建设期为一年，建设期合计为二年。计划于 2025 年开工。

（六）项目资金筹措

本投资项目总投资 580,560.45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及银行贷款，其中年产 10 万吨电子级玻璃纤维零碳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投资金额为 360,617.94 万元；配套 500MW 风力发电项目投资金额为 219,942.52 万元。

三、项目意义

公司积极响应碳达峰、碳中和的号召，项目符合国家对玻纤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要求，对我国玻纤工业的技术进步和产业结构调整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在江苏建设电子级零碳玻璃纤维生产基地，有利于靠近客户，更好实现产业链协同、强化产业链集聚发展；落实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实现企业持续发展；开辟电子级玻璃纤维零碳制造路径，实现产业绿色发展。

本投资项目全部建成后，预计总投资收益率 17.47%（上述数据为所得税前，且仅为公司对项目投资收益率的预计，不构成公司对项目投资收益的承诺）。本投资项目实施后，有利于公司实现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提升绿色制造水平，将助推公司加快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提升企业的经济效益，走可持续发展之路，真正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7 日

议案二：

关于终止巨石集团有限公司桐乡生产基地燃气站 及配套管线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巨石集团有限公司桐乡生产基地燃气站及配套管线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石集团”）实施建设燃气站及配套管线项目，项目包括液化天然气（LNG）、管输天然气双气源。鉴于公司整体投资规划调整，拟终止该项目建设。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背景及实际建设情况

2022 年，为满足桐乡现有基地及“十四五”期间未来新生产基地燃气使用需求，提高生产基地作业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巨石集团拟实施“桐乡生产基地燃气站及配套管线项目”。项目总投资 35,110 万元，拟建燃气站 LNG 气化外供规模 $6 \times 10^4 \text{Nm}^3/\text{h}$ 、门站接入规模 $6 \times 10^4 \text{Nm}^3/\text{h}$ 、中压外输管道输送规模 $4 \times 10^4 \text{Nm}^3/\text{h}$ ；LNG 储存规模 20000m^3 ，在最大气化能力 $6 \times 10^4 \text{Nm}^3/\text{h}$ 情况下可满足 8.5 天使用。

项目经审批同意后，尚未进行实质性建设。

二、终止项目建设的原因

2022 年，根据资源要素保障能力等因素，经多地投资选址对比，公司决定在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投资建设零碳智能制造基地。同时，根据最新的投资规划，未来公司更多的产能规划将布局在其他地区。

三、终止项目建设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项目的终止是公司综合考虑宏观环境和投资规划后作出的决策，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议案三：

关于制定《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 (2024-2026 年) 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进一步强化回报股东的意识，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全文详见 2024 年 12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7 日